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16 年 7 月 5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1 名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11 名，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投资认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。

1、同意本公司出资不超过 8 亿元，投资认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；

2、授权本公司经营班子办理其他后续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完善并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等。

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：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 2016 年 8 月 4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十五时三十分在公司 45 楼会议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将审议《关于公司投资认购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8 日